

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三季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1 年 1-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,083,615.73 元。截止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390,693,716.23 元（未经审计）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 2021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股。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 55,882.35 万股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79,411,750 元（含税）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1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更好地兼顾了广大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、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，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独立董事同意将公司 2021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该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，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，公司 2021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，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 年 10 月 19 日